

# 广州市生态环境局

穗环管影（云）〔2025〕95号

## 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播恩生物健康产业基地 （维生素复合预混料项目）重大变动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

广州播恩动物营养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报送的《播恩生物健康产业基地（维生素复合预混料项目）重大变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（以下简称《报告表》）及相关资料收悉。据《报告表》所述，播恩生物健康产业基地（维生素复合预混料项目）已于2021年取得我局环评批复意见（穗云环管影〔2021〕55号），因在建设期间生产规模等发生重大变动，按要求重新向我局报批环评文件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播恩生物健康产业基地（维生素复合预混料项目）重大变动项目（投资项目代码：2012-440111-04-01-405041）拟建于广州市白云区钟落潭镇“白云美湾”美丽健康产业园17号地块，占地面积3384.29平方米，建筑面积10052.27平方米，总投资18500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214万元。项目主要建筑：1栋3层生产车间、1栋7层（局部3层）生产车间、1栋13层车间、1栋3层办公楼。主要生产工艺及产品：以维生素、氨基酸类原料、磷酸氢钙、天然叶黄素、葡萄糖、玉米芯粉、蔗糖、二氧化硅、单硬脂酸甘油酯、大豆油等作为原辅材料，经称量、配料、混合、筛选、打包等工序年产添加剂预混合饲料36000吨（维生素复合

预混料 6000 吨、预混料 30000 吨）、混合型饲料添加剂 18000 吨、饲料添加剂 60000 吨。主要设备：混合机、斗式提升机、风机、振动筛、冷水机、模温机等。

《报告表》评价结论认为，在全面落实《报告表》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前提下，该项目产生的污染影响能够得到有效控制，从环境保护的角度，项目建设可行。经审查，我局同意《报告表》评价结论。

二、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应认真落实《报告表》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，重点做好以下工作：

（一）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、间接冷却废水。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与间接冷却废水经同一排放口（DW001）排入市政污水管网，废水排放执行广东省《水污染物排放限值》（DB44/26-2001）第二时段三级标准。

（二）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投料、分装等工序产生的粉尘，均经“车间密闭+管道直连”的方式收集至脉冲布袋除尘器（TA001）处理后由 1 根排气筒（DA001）引至高空排放。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执行广东省《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》（DB44/27-2001）第二时段二级标准限值。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执行广东省《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》（DB44/27-2001）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。

（三）生产设备等噪声源应经隔声、减振等措施降噪处理。项目厂界噪声执行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3 类标准。

（四）加强固体废物存储、处置管理。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抹布和手套、废机油、废机油桶等危险废物应根据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18597-2023）相关要求设置危险废物暂存间进行贮存，并交有资质单位处理，危险废物的运输、转移执行联单管理制度。

（五）排污口须进行规范化建设。

（六）严格落实《报告表》提出的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。加强废水、废气等污染治理设施、危险废物贮存场所的日常检查、管理与维护，严防发生环境污染事故。加强环境应急管理，配备必要的应急物资，按有关要求编制环境应急预案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，并定期组织演练。

三、根据《报告表》建设内容，对照现行《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》，你单位属于登记管理，你单位应在实际排污行为发生之前填报排污登记表。

四、根据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有关规定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产使用。项目建设完成后，你单位应按照国家 and 地方规定的标准和程序，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，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。

五、后续国家或地方对该项目实施新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及管理要求的，从其规定。项目建设过程中，建设内容、建设规模、规划布局或污染防治设施建设发生重大变化的，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。

六、本文仅作为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的专业要求。如发改、规划、住建等相关职能部门对该项目有其他要求的，请予以遵照执行。

七、项目投产应严格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，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等相关规定，确保废水、废气、噪声达标排放、固体废物规范管理。

八、当事人如不服本决定，可以在收到文书之日起 60 日内向广州市人民政府行政复议机构（地址：广州市越秀区小北路 183 号金和大厦 2 楼市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窗口，电话：020-83555988）申请行政复议；或者在收到文书之日起 6 个月内直接向广州铁路运输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，不停止本决定的执行。

广州市生态环境局  
2025 年 8 月 21 日

**公开方式：**主动公开

抄送：钟落潭镇人民政府。